

下岗职工享受税收优惠有条件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
，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67/2021_2022__E4_B8_8B_E5_B2_97_E8_81_8C_E5_c46_167467.htm 张某是一家工厂的在职职工，私下办了一家服装加工厂，先后办理了工商营业执照和国、地税税务登记证。后来张某听说下岗工人可以享受地方税收优惠政策，就立即将营业执照更名为其从乡办企业下岗在家的妻子刘某，但刘某没有到地税局办理变更税务登记。此后不久，当地主管税务所向张某下达了核定税款通知书，张某和刘某均拒绝签字接受，并拒绝缴纳应纳的个人所得税等税款。其理由是：市政府曾下发文件说“下岗工人从事个体、私营或合伙经营，在一年内免征营业税、个人所得税”。刘某还多次打电话给地税局，要求对纳税事项进行行政复议。市地税局经过审核，以纳税人张某未缴清税款为由，拒绝了张某和刘某的复议申请。同时，他们还向张某夫妇宣传了有关政策。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下岗职工从事社区居民服务业享受有关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明确规定了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主体为下岗职工。下岗职工是指下述两类：一是实行劳动合同制以前参加工作的国有企业的正式职工（不含从农村招收的临时合同工），因企业生产经营等原因而下岗，但尚未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没有在社会上找到其他工作，凭有关部门核发的下岗证明到当地机关备案，或者按规定办理税务登记的人员。二是实行劳动合同制以后参加工作、合同期未满而下岗的人员。下岗职工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必须持有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核发的下岗证明，到当地税务机关按规定办理税务登记。刘某作为乡办企业的下

岗人员，明显与国有企业的下岗职工有区别，因此她不属于享受下岗职工税收优惠政策的主体。另外，下岗职工享受税收优惠政策，还要看其经营的行业、项目、范围，而不是从事任何行业都可以减免税的。国家税务总局对“从事社区居民服务业”进行界定，规定了免税范围：一是家庭清洁卫生服务；二是初级卫生保健服务；三是婴幼儿看护和教育服务；四是残疾儿童教育训练和寄托服务；五是养老服务；六是病人看护和幼儿、学生接送服务（不包括出租车接送）；七是避孕节育咨询；八是优生优育优教咨询。刘某所经营的是加工行业，不属于社区服务业。如果税务部门让刘某享受下岗职工的税收优惠政策，就违反了法律法规，属擅自减免税。即使刘某符合下岗职工税收优惠条件，她也必须按照规定的程序办理有关手续。因为国家税务总局对具体的税种和减免程序都有明确的规定。综上所述，无论张某还是刘某，都不具备享受下岗职工税收优惠政策的条件，税务机关对其作出的核定税款决定是正确的。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